

## 中央銀行新冠狀病毒防疫紓困方案

方 案	A 方案	B 方案	C 方案
貸 款 對 象	中小企業及小規模營業人		小規模營業人
貸 款 額 度	每戶最高新臺幣 400 萬元	每戶最高新臺幣 1,600 萬元	每戶最高新臺幣 100 萬元
擔 保 條 件	信保基金保證 9 成以上	本行認可之擔保品 (含信保基金保證 8 成以上)	信保基金保證 10 成
貸 款 利 率	年利率 1%	年利率 1.5%	年利率 1%
貸 款 利 率	<p><b>上開優惠利率適用期間：</b>            110 年 1 月 5 日至 110 年 7 月 4 日新申貸案件得適用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，惟借款期限逾 110 年 12 月 31 日起依本行相關利率訂價規定計息。            110 年 7 月 5 日起新申貸案件得適用至 111 年 6 月 30 日，惟借款期限逾 111 年 6 月 30 日起依本行相關利率訂價規定計息。</p>		
申 請 期 限	110 年 12 月 31 日		110 年 12 月 31 日
其 他	<p>1. A、B 方案得同時申請；中小企業及小規模營業人僅能就(A、B)方案或 C 方案擇一辦理。            2. 本貸款可搭配政府相關紓困貸款措施(例如經濟部紓困振興貸款、交通部觀光局振興觀光產業融資等)。            3. 放寬貸款申請條件：借款人得在原貸款方案之最高額度內，再次申請本專案貸款，惟新申請之貸款額度加計原貸餘額不得超過本規定規範之額度上限。            4. 本行保有貸款額度、適用利率及最後核貸與否之權利。            5. 詳情請至鄰近各營業單位洽詢辦理。            6. <u>行政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專區</u></p>		